

請各班張貼公佈！

## 107 學年度「暑假 7/10(三)~7/23(二)」 7 月份重補修開班繳費通知

- 請同學於所附重補修開班繳費通知表，將欲參加本學期寒假重補修之科目，勾選簽名確認後，**給予家長及導師簽名參閱**，並請於 **6/4(二)~6/6(四)** 每日 09:00~17:00 一同將繳費通知單與重補修費用繳回教務處實研組，以便統計人數與編班，**家長及導師未簽名或逾期未繳費者，視同放棄參加此次重補修。**

姓名： <u>洪大熊</u> 學號： <u>123456</u> 班級： <u>話劇二甲</u> 電話： <u>226</u>		表格請自行填入上下聯					
項次	選課代碼	重修課程名稱	年級	學期	種類	學分數	應繳金額
1	10507S9999	數學	1	1		4	1,600
2	10507S9998	英文	2	1		2	800
註：1. 以上個人及重修科目資訊，請詳細填寫，以免權益受損。 2. 需帶回家請家長簽名						應繳總金額	2,400
家長簽名：_____							

- 暑假重補修若開課成功，**上課時間為 7/10(三)~7/23(二)**，上課天數為 10 天期間不含週末假期，確定開課時間待調查完畢後，再另行公告。請同學按照規定繳交學分費；若**人數不足而無法開班，將另行通知退費。**此次調查為一、二、三年級上學期不及格科目需重補修名單，請同學每人選修最多**勿超過 8 個學分**。若班上同學已休學，請班長將繳費通知表彙整並繳回實研組。**若同學認為自己學分有誤，請於下課時到教務處實驗研究組詢問。**
- 依據新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重修學分實施要點 101 年 4 月 24 日，一般科目重(補)修學分費**每學分 400 元**；實習科目另加材料費 200 元，故實習科目**每學分 600 元**，每一學分需上滿十節課為原則。請同學注意開課班次依實際狀況調整，如有問題，請洽教務處實驗研究組。

普通	教務處 實驗研究組 (班長)	107 學年度 7 月份暑假重補修開始受理申請	
1080530			